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17-014

##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5 月 19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淮北市人民路淮北口子国际大酒店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43,717,6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9529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徐进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独立董事马勇先生和张萱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徐钦祥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43,701,971	99.9965	13,900	0.0031	1,800	0.0004

- 2、议案名称：关于《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43,657,271	99.9864	13,900	0.0031	46,500	0.0105
-----	-------------	---------	--------	--------	--------	--------

3、议案名称：关于《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决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43,701,971	99.9965	13,900	0.0031	1,800	0.0004

4、议案名称：关于《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41,465,981	99.4925	2,249,890	0.5071	1,800	0.0004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443,701,971	99.9965	13,900	0.0031	1,800	0.0004

6、议案名称：关于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43,701,971	99.9965	13,900	0.0031	1,800	0.0004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0,905,052	99.9918	13,900	0.0073	1,800	0.0009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43,701,971	99.9965	13,900	0.0031	1,800	0.0004

9、议案名称：关于《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43,701,971	99.9965	13,900	0.0031	1,800	0.0004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43,701,971	99.9965	13,900	0.0031	1,800	0.0004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3,701,971	99.9965	13,900	0.0031	1,800	0.0004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关于选举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徐进先生	443,700,375	99.9961	是
12.02	徐钦祥先生	443,699,173	99.9958	是
12.03	范博先生	443,654,473	99.9858	是
12.04	黄绍刚先生	443,699,173	99.9958	是
12.05	张国强先生	443,699,173	99.9958	是
12.06	马勇先生	443,699,173	99.9958	是

### 2、关于选举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汪维云先生	443,699,173	99.9958	是
13.02	陈利民先生	443,700,475	99.9961	是
13.03	林国伟先生	443,699,173	99.9958	是

### 3、关于选举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	是否当选
------	------	-----	--------------	------

			权的比例 (%)	
14.01	刘安省先生	443,700,574	99.9961	是
14.02	冯本濂先生	443,654,473	99.9858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2,123,639	99.9846	13,900	0.0136	1,800	0.0018
6	关于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02,123,639	99.9846	13,900	0.0136	1,800	0.0018
7	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102,123,639	99.9846	13,900	0.0136	1,800	0.0018
8	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	102,123,639	99.9846	13,900	0.0136	1,800	0.0018
12.01	关于选举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122,043	99.9831	0	0.0000	0	0.0000

	议案:徐进先生						
12.02	徐钦祥先生	102,120,841	99.9819	0	0.0000	0	0.0000
12.03	范博先生	102,076,141	99.9381	0	0.0000	0	0.0000
12.04	黄绍刚先生	102,120,841	99.9819	0	0.0000	0	0.0000
12.05	张国强先生	102,120,841	99.9819	0	0.0000	0	0.0000
12.06	马勇先生	102,120,841	99.9819	0	0.0000	0	0.0000
13.01	关于选举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汪维云先生	102,120,841	99.9819	0	0.0000	0	0.0000
13.02	陈利民先生	102,122,143	99.9832	0	0.0000	0	0.0000
13.03	林国伟先生	102,120,841	99.9819	0	0.0000	0	0.0000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7, 关联股东徐进、刘安省、范博、张国强、徐钦祥、朱成寅、周图亮、黄绍刚回避表决。议案11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 沈诚敏、陆顺祥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0 日